附件4

房产开发企业使用青年人才购房券申请

（示例）

宁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：

根据《宁阳县2025年青年人才购房券政策公告》规定，现有买受人张三（370921XXXXXXXXXXXX）及产权共有人李四（370921XXXXXXXXXXXX，系张三之配偶）于规定时间区间内购买我公司XXXXX项目XXXX号楼XX单元XXX室住房配售房源一套。经初审符合条件，申请享受人才购房券优惠政策。

我公司负责收缴初审材料，并对“真实购买”承担责任。我公司保证规范守法经营，积极参与房地产调控政策，不断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。愿承担申报不实引起的相关责任。

后附申请材料。

（房产开发公司盖章）

 年 月 日

公司经办人：

联系电话：